**“视界珍美·我眼中的美丽浙江”摄影大赛**

**参赛规则**

1、作品应紧扣活动主题，风光、风情、人物、纪实、创意等题材不限，彩色、黑白、数码、反转片拍摄均可。

2、作品可为单幅或组照，组照3幅以上，附简单释文（**30字及以上并说明拍摄地点**）。作品创作时间为大赛征集期间(**2017年4-6月**)，必须取材于**浙江省境内**。

3、本次大赛实行网络投稿制，广大摄影家、摄影爱好者、摄影记者均可投稿，数量不限。投稿作品为JPG格式，文件大小不低于100KB，原始文件不低于3MB。

4、本次活动不收费，不退稿。对于投稿作品，工作人员将初步审核。对于所有入选作品，主办单位有权进行公益性出版画册、发表、举办展览、网上展示、相关宣传中使用，并不再支付稿酬。投稿者应保证对其所投作品拥有独立、完整、无歧义的著作权。

5、凡上述保证落空导致相关纠纷的，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投稿者本人承担。

6、投稿者均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各条规定。凡存在著作权问题，以及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，违反道德操守、法律法规等不符合征稿要求的作品，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、收回作品稿酬和荣誉证书，并在媒体上通报

7、本次大赛由主办单位组织摄影专家、学者进行评选。